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
承辦單位：督學室(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承辦人：沈沛樺
電話：07-5376832
電子信箱：khedu711@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5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督字第11335126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第一、二場自主學習課程領導工作坊實施計畫
(56504651_11335126400A0C_ATTCH3.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辦理「113學年度第一、二場自主學習課程領導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二、旨案計畫說明如下：

(一)課程主題

- 1、第一場：專題導向學習的課程領導社群。
- 2、第二場：課程領導之教練角色。

(二)工作坊時間

- 1、第一場：113年8月8日(星期四)9時30分至16時。
- 2、第二場：113年8月20日(星期二)10時至16時。

(三)工作坊地點：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小2樓會議室。

(四)培訓對象及人次：以112學年度夥伴學校成員優先錄取，並開放本市國中、小學校組隊(兩人以上)參加，每場次



25人。

三、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

1、第一場：即日起至113年8月3日(星期一)止。

2、第二場：即日起至113年8月15日(星期四)止。

(二)請於報名時間，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課程代碼：4438370。

(三)請報名者於參加場次辦理前二日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查閱審核結果。

四、參加者於活動期間核予公(差)假(課務自理)，依參與狀況，核實發給研習時數。

五、課程調整或取消辦理，將公告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本中心網頁，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

六、為落實校園門禁管制，請當日出席人員攜帶本公文供校門警衛室確認。

七、因校園停車空間有限，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公共運輸工具前往。

八、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本案聯絡人沈沛樺小姐、李宛倫專輔，電話：07-3311465分機711、714或07-5376832。

正本：本市立國中、本市立國小

副本：本局督學室(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紙本)

